

10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

音樂術科（大學組）考試內容

- 音樂類(西樂)：(大學組)

考試科目	考試內容	占分比
主修科目	<p>任選一種應考。</p> <p>1. 器 樂：自選曲一首。</p> <p>2. 聲 樂：自選曲一首（限中外藝術歌曲及民謡、歌劇選曲、宗教歌曲之中任選），歌劇及神劇選曲不得移調。</p> <p>3. 理論作曲：自選曲一首，自選擅長樂器演奏，鍵盤和聲、鍵盤轉調、作曲理念與其他相關知識。</p>	(60%)
鋼琴	自選曲一首（主修鋼琴者，請從其他器樂或聲樂或理論作曲任選一科應考）	(10%)
聽唱測驗	<p>1. 節奏</p> <p>2. 單旋律</p>	(10%)
音感測驗	<p>1. 單音音感</p> <p>2. 音程與和弦的辨認</p> <p>3. 和聲進行</p>	(10%)
西樂常識	採取紙筆測驗方式	(10%)

10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

音樂術科（大學組）考試內容

- 音樂類(國樂)：(大學組)

考試科目	考試內容	占分比
主修科目	任選一種應考。 1. 國樂樂器：自選曲一首。 2. 聲樂：自選曲一首（限中國藝術歌曲及民謡）。	(60%)
鋼琴	自選曲一首。	(10%)
聽唱測驗	1. 節奏 2. 單旋律	(10%)
音感測驗	1. 單音音感 2. 音程與和弦的辨認 3. 和聲進行	(10%)
國樂常識	採取紙筆測驗方式	(10%)